

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4年7月5日11:00在公司3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7月2日以通讯、邮件等方式发出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为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邓友元主持，董事会秘书李佳黎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唐潮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》；

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为3名，其中：非职工代表监事1名，职工代表监事2名，任期三年。经公司监事会提名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审议表决，同意选举唐潮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当选后，将与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刊登的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设立津巴布韦孙公司的议案》；

公司拟通过新加坡全资子公司 ANZHONG INTERNATIONAL PTE. LTD 在津巴布韦共和国设立两家全资孙公司，注册资本均为 1 万美元。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设津巴布韦孙公司的相关事宜。本次在津巴布韦投资设立全资孙公司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，对公司长期发展和战略布局具有积极影响，加快推动公司业务国际化战略目标的实现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关于投资设立津巴布韦孙公司的公告》。

3、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定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》；

自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之日起，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津贴标准定为每人每年 6 万元人民币（含税），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按照相应岗位领取职务薪酬，不另领取监事津贴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决议
特此公告

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7 月 5 日